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

关于印发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全省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为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对技能人才培养引领示范作用，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人才和大国工匠，现制订《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为更好完成竞赛组织工作，设立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各有关单位在实施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组委会办公室。

本实施方案请查询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网站：

<https://www.lngsyj.com.cn/>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承办单位：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

协办单位：广东众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广学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辰龙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利光

联系电话：13922162909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 36 号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
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
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代章）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 组织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全省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新时代、新技能、新梦想”为主题，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操作，丰富内容、扩大规模，提升质量、推广成果，积极开展我省传统项目及行业省级职业技能大赛，继续擦亮广东职业技能竞赛品牌，全面推动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育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不断壮大我省技能人才特别是高技能人才队伍。

二、组织机构

本次大赛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主办，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承办，为保障大赛顺利进行，成立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下设组委会办公室、技术专家组等组织机构。组织机构如下：

（一）组委会

主 任：陈公凡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院长、党委副书记

委 员：邓云映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专职党委副书记
林 漫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党委副书记、纪
委书记
张祝强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副院长
彭 放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副院长
黄桂峰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副院长
宋左民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副院长
杨惠良 广东众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 鑫 广州广学教学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巫家志 广州辰龙教学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内设机构

1. 办公室

主 任：张祝强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副院长（兼）
成 员：王 赟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院长办公室主任
卢永平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党委办公室主任
刘献军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学生工作与保卫
科科长
王利光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研发中心主任
林远鹏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总务科科长

龚国俊 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纪检监察审计室
副主任

在组委会领导下，承担竞赛的综合管理、组织协调、工作推进、经费保障和宣传等工作，统一协调、指挥处理各类突发事件。

2. 技术专家组

（1）服从竞赛组委会的领导，并在竞赛技术方面对工作负责。组织参赛单位的教练和选手开展竞赛技术工作的实施。

（2）负责竞赛技术顶层设计。具有技术问题的最终解释权 and 决定权。

（3）组织制定竞赛规则、评分标准及相关竞赛技术性文件。

（4）负责竞赛场地、辅助配套设施、设备运行、调试、检测、确认等工作。

（5）负责安排各裁判负责竞赛现场执裁、客观检测以及监督检测过程的技术工作。

（6）协助竞赛过程中争议、投诉和违纪的裁定。

专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蔡元兵	惠州城市职业学院	副教授	专家组长
徐艳民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成员

陈纪钦	河源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成员
王利光	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	高级实习指导老师	成员
王 鹏	广州广学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员

3. 命题组

专家组下设命题组：

- (1) 负责竞赛的命题制卷工作。
- (2) 按照竞赛标准要求，制定评分标准及相关技术文件。
- (3) 负责竞赛命题的公正性和保密性。

4. 裁判组

专家组下设裁判组：

竞赛裁判员可以由第三方裁判(所在单位均无选手参加本次竞赛)及各参赛单位推荐裁判中产生，由裁判长确定具体裁判员名单，裁判员与本单位参赛选手执行回避制。

- (1) 负责制定评判方案及规则。
- (2) 负责竞赛执裁工作。
- (3) 负责做好竞赛场地、工具、设备、材料的检测工作。
- (4) 负责处理竞赛期间出现的技术问题。
- (5) 负责评分、成绩汇总登记、竞赛结果的复核、发布等工作。

5. 监督仲裁组

(1) 依据有关规定，负责受理各参赛选手的投诉和申诉，并及时提出处理意见。

(2) 检查和监督各工作机构及工作人员履行职责和执行《竞赛规程》的情况。

(3) 对竞赛过程中出现的泄密现象和有失公平、公正的问题及时提出处理意见。

(4) 负责竞赛过程中争议、投诉和违纪的裁定。

6. 赛务组

(1) 协助裁判组进行赛场安排及赛务资料的准备。

(2) 负责各参赛队报名、赛前会议、工位抽签、资格审查、选手状况登记、赛件收发等工作。

(3) 负责专家、裁判组成员的交通、住宿和劳务费的制表、申报、发放及报销。

(4) 负责处理赛场突发事件，维护考场秩序等工作。

7. 宣传组

(1) 负责竞赛场地宣传策划和布置。

(2) 负责竞赛有关资料、宣传材料的整理、编制和印刷工作。

(3) 负责与媒体有关人员联系，竞赛前后的照相摄影及宣传报道等工作。

(4) 负责竞赛期间有关新闻报道的组织工作。

(5) 其它材料的起草、收集、整理工作。

8. 接待及后勤保障组

(1) 负责联系、邀请有关部门领导。

(2) 负责竞赛期间会务的安排和落实。

(3) 负责领导的接待工作。

(4) 负责参赛队领队教练的休息室准备。

(5) 负责所有参赛人员的食宿安排。

(6) 负责选拔赛所用车辆的管理与调度。

(7) 负责竞赛财务工作。

9. 场地设备组

(1) 负责竞赛设备的软、硬件安装和调试。

(2) 负责竞赛现场工位布置、设备、工具就位。

(3) 负责解决竞赛期间的设备故障等技术问题。

(4) 负责选手进出场、竞赛批次调度及选手隔离安排。

(5) 负责选手竞赛期间的用餐、饮水等保障工作。

10. 安全保卫组

(1) 负责安全用电、防火等工作。

(2) 负责赛场技术安全工作。

(3) 负责竞赛期间的校园卫生、治安保卫工作。

(4) 协助做好竞赛期间赛场秩序和赛场观摩组织工作。

(5) 负责所有参赛人员的医疗卫生和救护工作。

(6) 负责竞赛现场水、电、气正常供应。

11. 疫情防控组

(1) 负责赛前裁判、领队、选手、工作人员等进入赛场人员的绿码、行程码核查工作（提前 14 天粤康码，48 小时内核酸报告）。

(2) 负责赛前、赛中、赛后的赛场、过道、车辆及公共区域消毒工作。

(3) 负责竞赛期间相关口罩、消毒物品采购工作。

(4) 负责进入赛场人员的绿码、行程码核查。

(5) 负责每次进入赛场人员体温检测工作。

(6) 负责全程检查赛场人员佩戴口罩工作。

三、竞赛项目与标准

(一) 竞赛项目

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机动车检修工”项目

(二) 竞赛标准

本项目为团队比赛，每个参赛团队的人数规定为 2 人，以机动车检测工二级（技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为依据，在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机动车检测工专业的基本技能考核的基础上，重点突

出企业所需专业技能及应用，参照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机动车检测工职业技能鉴定命题方法、技术要求和标准规范，并结合企业对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设备维护与保养及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机动车检测工人才需求为依据，命题在上述标准要求基础上，适当增加相关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等内容。采用理论与实操的竞赛方式，其中理论部分占 20%，实操部分占 80%，理论部分考试采取闭卷、机考方式，使用无纸化理论考试系统进行。具体竞赛内容见《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项目技术文件》。

四、参赛对象与名额分配

1. 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及已取得“全国技术能手”申报资格的人员，不得再以选手身份参赛。

2. 其他要求：思想品质优秀、身心健康、具备相应职业（专业）扎实基本功和技能水平，具有较强学习领悟能力和良好的身体素质、心理素质及应变能力，具有一定的英语基础。

3. 报名选手必需为全省企业职工或院校职工。（组队模式为二人组）。

参赛队将参赛选手名单及相关资料报承办单位汇总。。

4. 名额分配：各参赛队可报两支队伍，理论竞赛成绩排名前 30 名的队伍参与本次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的实操总决赛。

五、竞赛时间及地点

（一）竞赛时间

竞赛时间：2021 年 11 月 5—11 月 7 日

（二）竞赛地点

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 36 号）

（三）技术说明会时间

技术说明会由技术专家组围绕本项目的比赛规则、考核要素、出题规范、试题主客观评判的方法和比赛执裁注意事项等内容，向报名参赛队做技术说明。时间安排在正式比赛前 15 天左右完成。

六、竞赛程序

（一）报名办法

1. 报名要求：

各地区选拔出来的参赛代表队直接向竞赛组委会办公室报名。具体提交材料如下：

（1）填写《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项目报名表》（附件 1），各单位限报 1 组（每组 2 人），承办单位限报 2 组（每组 2 人），加盖单位及上级主管部门公章；

(2) 身份证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加盖“与原件相符”印章以及单位经办人签章；

(3) 近期大一寸白底彩色免冠电子照及纸质相片 4 张（规格：大一寸、白底彩色，其中 1 张贴于报名表上）；

(4) 各参赛单位可推荐一名具有本专业相关经验的裁判员，并填写《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项目裁判员推荐表》（附件 2），加盖单位公章；

(5) 以上复印件、相片及报名表（纸版及电子版）一同上交。

2. 报名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20 日

3. 报名地点：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 36 号

联 系 人：张小姐

联系电话：020-61847208、13610300739（电话、微信同步）

电子邮箱：3037254688@qq.com

（二）参赛选手资格审核

由组委会对选手参赛资格进行审查。

1. 选手参赛资格审核由组委会负责。

2. 参赛选手不能是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及已取得“全国技术能手”申报资格的人员。

3. 参赛选手资格审核通过后其参赛资格才正式生效。

（三）制发参赛证

经组委会审查符合参赛要求的，归纳、整理后转发给承办单位，由承办单位根据相关资料、选手信息制作参赛证，并在报到时发给参赛选手。参赛选手必须佩带由大赛组委会制发的参赛证件，方可具有进入比赛场地的资格。

七、竞赛规则

（一）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并携（佩）戴大赛组委会制发的参赛证参加比赛。

2.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不得将相关技术资料 and 工具书带入赛场。所有的通讯工具和摄像工具不得带入比赛现场。

3.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员同意后作特殊处理。

4.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现场裁判员提问，参赛队之间互相询问按作弊处理。

5. 当听到大赛结束命令时，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操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比赛时间。离开比赛场地时不得将试题、草稿纸等有关的物品带离现场。

6. 现场统一提供相关资料（书写和绘图工具自备）。

7. 参赛队在竞赛前进行抽签来决定竞赛工位，竞赛前 10 分钟检录进入竞赛工位，核对现场提供的竞赛器材、技术资料及 U 盘等；

8. 各任务操作时间根据任务书要求执行；选手休息或如厕时间均计算在竞赛时间内，竞赛过程中严禁接受任何形式的场外指导。

9. 每个任务竞赛及评分期间，对全部选手实行封闭式管理。选手休息室统一提供用餐和饮水，专用厕所。不得携带手机等移动通信或上网设备、复习资料等。

10. 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及劳动保护要求，接受裁判员、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的监督和警示，确保设备及人身安全。

11. 参赛选手若提前结束竞赛，应向现场裁判员举手示意，竞赛终止时间由现场裁判员记录，结束竞赛后应立即离开操作工位，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

12. 因设备自身故障导致选手中断竞赛，经确认后由大赛裁判长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

13. 竞赛选手要求穿戴工作服、工作鞋等劳保用品。

（二）赛场规则

1. 赛务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制发的胸卡，着装整齐。

2. 除专家裁判、技术支持人员以外，其他人员未经允许不得进入赛场选手工作区域。

3. 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组委会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得影响比赛的正常进行。

4. 视疫情情况，赛场在竞赛过程视情况对公众开放。

八、申诉与仲裁

（一）比赛期间及成绩公布前，参赛选手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有失公正的评审、计分，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及时以书面形式向裁判长提出申诉。裁判长应尽快组织全体裁判员按照裁判员当时的原始记录资料进行全面复查，确定并答复审查处理的意见。

（二）参赛选手认为处理结果不合理的，可通过本代表队负责人，在向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反映。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经调查认为是技术问题的，可依据所反映的具体问题，要求裁判长组织裁判员对成绩复核、确认。如属于违背公平、公正方面的问题，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可直接处理。

（三）参赛选手认为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的处理结果不合理的，可由代表队负责人在该项竞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向大赛仲裁

组提出书面申诉，由组委会做出最终处理。

九、奖励办法

1. 决赛人数为 60 人以上的前 5 名（30 至 59 人之间的前 3 名，10 至 29 人之间的第 1 名）优胜选手，按相关规定，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

注：获得第三名的团队，以理论成绩排名在前为个人第 5 名，若理论成绩一致，则以交卷时间在前为个人第 5 名，授予“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

2. 设立团队等级奖。一等奖（占参赛队的 10%）、二等奖（占参赛队的 20%）、三等奖（占参赛队的 30%），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

3. 对获奖选手对应的一名教练，由大赛组委会颁发“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优秀教练员”荣誉证书。

4. 对竞赛成绩合格的选手，按相关程序颁发相应的技师级别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颁发办法参照《关于做好职业技能竞赛选手获取相应职业证书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职司便函〔2021〕26 号）执行。

十、本实施方案条款的解释权归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

- 附件：1.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
项目报名表
2.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
项目裁判员推荐表
3.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
项目报名汇总表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
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
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代章）
2021 年 9 月 17 日



附件 1: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项目报名表

单位名称: (盖章)

领队姓名		手机/微信		
指导老师姓名		手机/微信		
选手姓名 1		性别		电子照片
政治面貌		学历		
职业技能等级		工龄		
身份证件号码		微信		
手机号		邮箱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选手姓名 2		性别		电子照片
政治面貌		学历		
职业技能等级		工龄		
身份证件号码		微信		
手机号		邮箱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工作服尺码: 身高/尺码(160/S、165/M、170/L、175/XL、180/XXL、185/XXXL)

附件 2: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项目裁判员推荐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姓 名		性 别		近 免 电 照 期 冠 子 片	
出生年月		学 历			
身份证号码		邮 编			
电子邮箱		职业资格等级			
电 话		手 机			
身 高	CM	体 重	KG	工作服尺码	
单位名称					
联系地址					
个人简历 (要求 描述本项目专业 技能水平)					
所在单位意见	单位 (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工作服尺码: 身高/尺码(160/S、165/M、170/L、175/XL、180/XXL、185/XXXL)

附件 3:

2021 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职业技能竞赛项目报名汇总表

领队姓名: 性别: 职务 (岗位): 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邮箱	人员类别 (选手、 教练、裁判)
1							
2							
3							
4							
5							

参赛代表队 (盖章):